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16—131

##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4日开市起停牌并按交易所相关规则定期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年1月2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之后公司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则每五个交易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针对收购海南港澳资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6年6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于2016年6月22日发布了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2016年6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送达的《关于对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40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

因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及相关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不够成熟，加之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直接及间接所持公司股权被司法冻结事项需进一步沟通解决，经审慎研究，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各方讨论协商达成一致，公司拟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于2016年7月13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

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终止与海南港澳资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以决定是否最终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若公司董事会最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尽快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举行投资者说明会（会议通知请留意公司后续公告），就投资者关心的关于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申请复牌。

在本次重组相关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本次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

同时，收购明亚保险经纪有限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事项尚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12日